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辽宁省桓仁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公告

王颖: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桓仁满族自治县支行与被告王颖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桓仁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1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